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4

单位名称： 隆化县民政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承担县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全县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查认定工作，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拟订全县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贯彻执行省、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县、乡镇（街道办事处）行政区域及乡镇、街道办事处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迁移的调查论证、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和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工作，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和《婚姻登记工作规范》，推进婚俗改革，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工作；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统筹推进、

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负责组织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负责组织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组织拟订促进全县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隆化县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隆化县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0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7.8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465.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9.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76.8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055.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89.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7.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02.97
	30			61	
总计	31	19,192.89	总计	62	19,192.8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055.11	19,055.1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8,759.30	18,759.30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696.70	696.70					
2080201	行政运行	660.46	660.46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6.25	36.2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88.93	88.9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4.39	54.3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4.54	34.54					
20810	社会福利	1,712.68	1,712.68					
2081001	儿童福利	316.00	316.00					
2081002	老年福利	724.98	724.98					
2081004	殡葬	59.52	59.52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62.00	62.00					
2081006	养老服务	550.18	550.18					
20811	残疾人 事	1,197.00	1,197.00					

	业							
2081107	残疾人生 活和护理 补贴	1,197.00	1,197.00					
20819	最低生活 保障	11,564.99	11,564.99					
2081901	城市最低 生活保障 金支出	550.99	550.99					
2081902	农村最低 生活保障 金支出	11,014.00	11,014.00					
20820	临时救助	240.00	240.00					
2082001	临时救助 支出	200.00	200.00					
2082002	流浪乞讨 人员救助 支出	40.00	40.00					
20821	特困人员 救助供养	3,259.00	3,259.00					
2082102	农村特困 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3,259.00	3,25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7	18.67					
21004	公共卫生	1.00	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0	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7	1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7	1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4	29.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4	29.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4	29.34					
229	其他支出	247.80	247.8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7.80	247.8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8.30	128.3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0	5.50					

2296099	用于其他 社会公益 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 支出	114.00	114.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89.92	796.85	17,993.0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8,465.09	749.84	17,715.25			
20802	民政管理 事务	735.67	660.91	74.76			
2080201	行政运行	660.46	660.46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4.56		24.56			
2080208	基层政权 建设和社 区治理	30.00		30.00			
2080299	其他民政 管理事务 支出	20.65	0.45	20.2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88.93	88.9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4.39	54.3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4.54	34.54				
20810	社会福利	1,378.61		1,378.61			
2081001	儿童福利	316.00		316.00			
2081002	老年福利	723.43		723.43			

2081004	殡葬	59.52		59.52			
2081005	社会福利 事业单位	62.00		62.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17.67		217.6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197.00		1,19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 和护理补贴	1,197.00		1,197.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564.99		11,564.99			
2081901	城市最低 生活保障 金支出	550.99		550.99			
2081902	农村最低 生活保障 金支出	11,014.00		11,014.00			
20820	临时救助	240.89		240.89			
2082001	临时救助 支出	200.89		200.89			
2082002	流浪乞讨 人员救助 支出	40.00		40.00			
20821	特困人员 救助供养	3,259.00		3,259.00			

2082102	农村特困 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3,259.00		3,259.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8.67	17.67	1.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		1.00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1.00		1.0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7.67	17.67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7.67	17.67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9.34	29.34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9.34	29.34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9.34	29.34				
229	其他支出	276.82		276.82			
22960	彩票公益 金安排的 支出	276.82		276.82			
2296002	用于社会 福利的彩 票公益金 支出	159.80		159.80			
2296004	用于教育	5.50		5.50			

	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1.52		11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0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7.8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430.45	18,430.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67	18.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34	29.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76.82		276.8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055.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755.28	18,478.46	276.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3.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93.17	390.20	2.9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3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2.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148.45	总计	64	19,148.45	18,868.65	27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478.46	796.85	17,681.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30.45	749.84	17,680.6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15.47	660.91	54.56
2080201	行政运行	660.46	660.4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56		24.5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00		3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45	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93	88.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39	54.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4	34.54	
20810	社会福利	1,364.17		1,364.17
2081001	儿童福利	316.00		316.00
2081002	老年福利	708.98		708.98
2081004	殡葬	59.52		59.5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2.00		62.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17.67		217.6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197.00		1,19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197.00		1,197.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564.99		11,564.99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50.99		550.99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014.00		11,014.00
20820	临时救助	240.89		240.8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89		200.89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40.00		4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259.00		3,259.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259.00		3,25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7	17.67	1.00
21004	公共卫生	1.00		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0		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7	17.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7	1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4	29.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4	29.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4	2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7.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8.84	30201	办公费	3.6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9.2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3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2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23	30206	电费	1.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85	30207	邮电费	1.9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6	30208	取暖费	1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3	30211	差旅费	1.5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6.3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2.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05	30229	福利费	4.6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1.61	公用经费合计					3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00	247.80	276.82		276.82	2.98
229	其他支出	32.00	247.80	276.82		276.82	2.9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32.00	247.80	276.82		276.82	2.9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32.00	128.30	159.80		159.80	0.5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5.50	5.50		5.5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 公益事业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114.00	111.52		111.52	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隆化县民

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和结转结余数据, 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隆化县民政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70		4.50		4.50	1.20	5.68		4.50		4.50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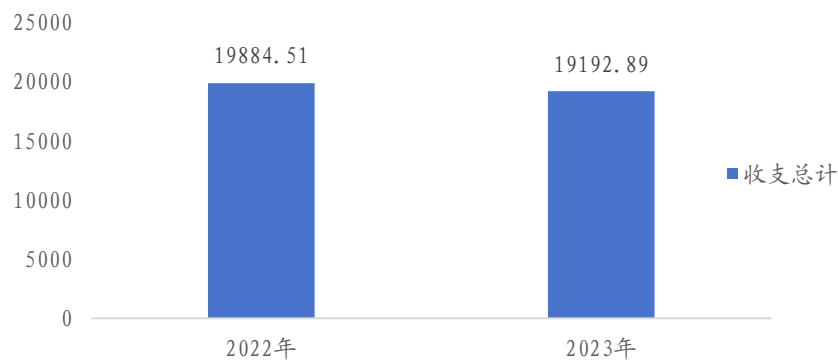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9,192.8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691.62万元，下降3.48%，主要原因是2023年上级加大对困难群众资金的投入，本年收入高于2022年，但因2022年年初结转项目资金数额较大，造成总收支2023年低于202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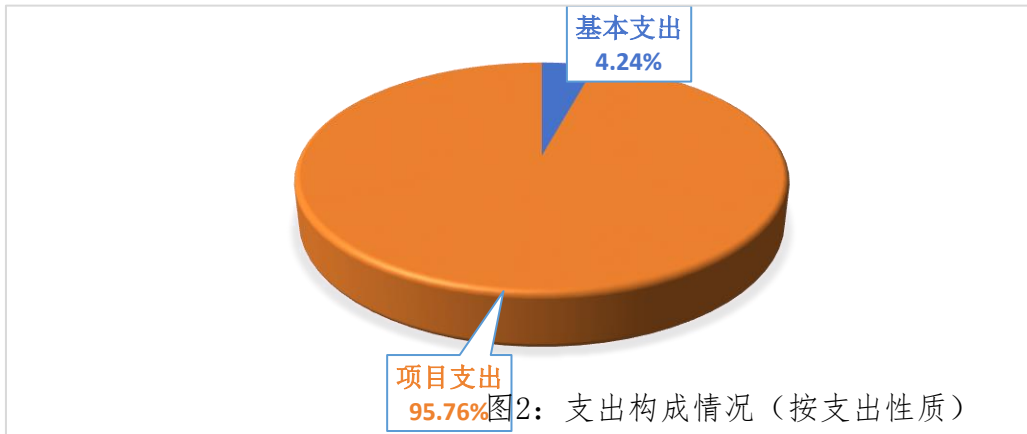
2022-2023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055.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055.1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789.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6.85万元，占4.24%；项目支出17,993.08万元，占95.7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055.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81.11 万元,增长 19.29%, 主要是上级、本级财政加大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以及养老体系建设资金的投入; 本年支出 18,755.28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430.65 万元, 增长 8.26%, 主要是困难群众资金支出及人员工资的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807.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23.01 万元, 主要是上级、本级财政加大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以及养老体系建设资金的投入; 本年支出 18,478.46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623.9 万元, 增长 9.63%, 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以及养老体系建设资金支出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7.8 万元, 比上年减少 241.9 万元, 降低 49.4%, 主要是本年福彩项目较上年减少; 本年支出 276.82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93.25 万元, 降低

41.11%，主要是本年福彩项目较上年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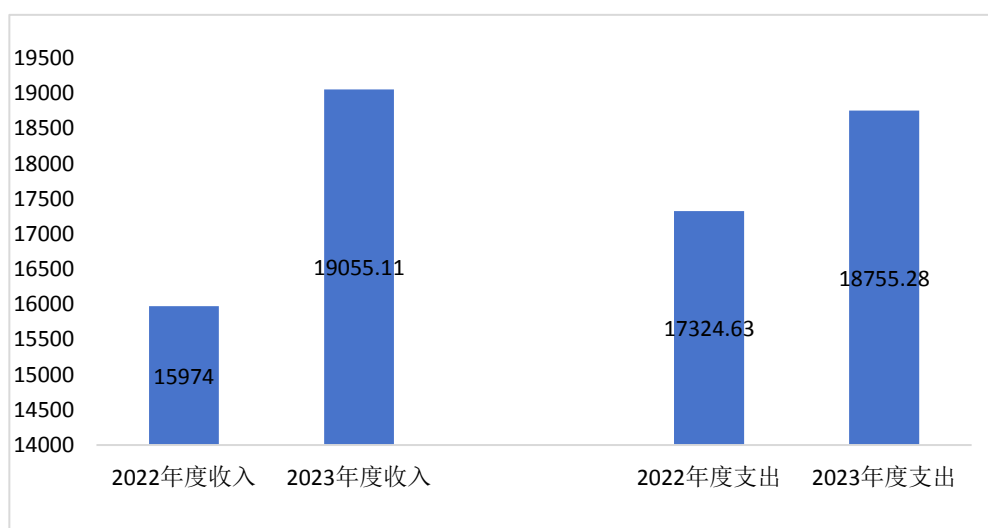


图 3：2022-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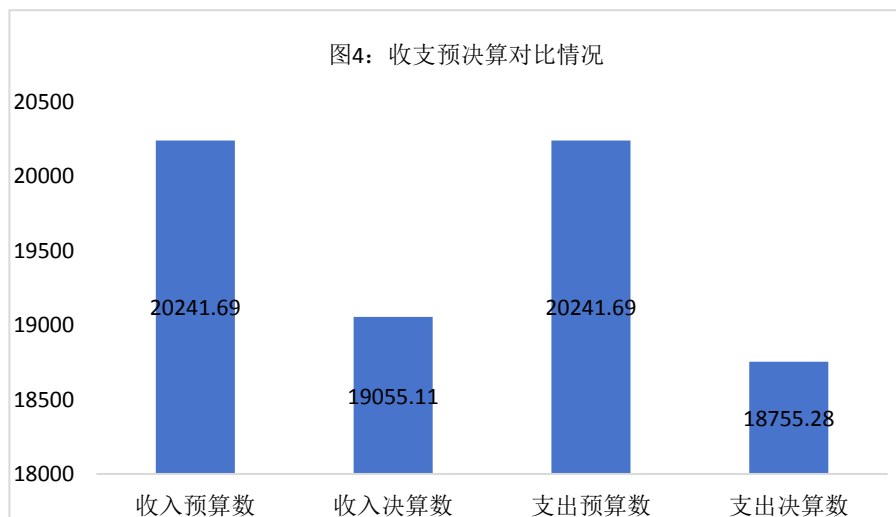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055.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4%，比年初预算减少1186.5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级年初配套的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因上级配套资金较多而未使用，还有部分养老体系建设资金结转下年拨付；本年支出18,75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6%，比年初预算减少1486.4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级年初配套的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因上级配套资

金较多而未使用，还有部分养老体系建设资金结转下年拨付。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8,80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4%，比年初预算减少1024.0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级年初配套的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因上级配套资金较多而未使用；本年支出18,478.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8%，比年初预算减少1352.9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级年初配套的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因上级配套资金较多而未使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4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39%，比年初预算减少162.5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体系建设资金本年未全部支出，结转下年拨付；本年支出276.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47%，比年初预算减少131.68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体系建设资金本年未全部支出，结转下年拨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相关业务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相关业务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755.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430.45 万元，占 98.27%，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救助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8.67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9.34 万元，占 0.1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其他（类）支出 276.82 万元，占 1.47%，主要用于孤儿、福彩助学及养老体系建设方面的相关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96.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1.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35.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6%，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3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54 万元，降低 21.3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较 2022 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开支；较上年减少 1.5 万元，降低 2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开支；较上年减少 1.5 万元，降低 2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开支。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34%。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1.67%，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0.04 万元，降低 3.2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4 批次、15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23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11 万元，降低 5.6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降低“三公”经费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2.6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2.6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车辆购置和车辆报废等业务。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8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9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77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养老体系建设、孤儿助学等 8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73.9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冀财社[2022]187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一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4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执行情况良好，能够按时完成预算支付，及时全额发放低保、特困供养、孤儿、临时救助等各项补贴，同时严格规范补助资金使用管理，进一步提高了救助水平，保障困难群众按时足额领取救助金。同时，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民政事业的发展和社会的和谐稳定。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社[2022]187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245 万元，执行数为 11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落实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二是落实特困人员

供养制度，按标准发放基本生活费和护理费；三是发挥临时救助作用，对急难型临时救助，取消户籍地、居住地申请限制，事实清楚、急需救助的由急难发生地实施救助；四是严格按照《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救助管理机构基本规范》《流量未成年救助保护机构基本规范》要求，安全规范化管理；五是提高孤儿养育水平，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较简单，今后需结合实际，指标进一步明细、量化；二是极少数档案存在缺漏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设置三级绩效指标时做到尽可能与实际工作相符，细化、量化，指标值准确可衡量；二是进一步加强档案管理，做到规范、完整、无缺漏。

隆化县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河北省民政厅			
地方主管部门	承德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隆化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1245	11245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11245	11245	100.00%
	省级补助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含结转）			
年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p>一是落实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按照省市指导标准，县民政局联合县财政局印发了《关于提高2023年全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自2023年7月1日起，城镇低保月标准由原来的650元提高到700元，农村低保年标准由原来的4800元提高到5400元。同时抓好“三个认定办法”贯彻落实。对低收入家庭中的重病重残人员，采取“单人户”“刚性支出扣除”“就业成本扣除”等措施保障其基本生活。</p> <p>二是落实特困人员供养制度，按标准发放基本生活费和护理费。对分散特困人员全部签订了委托照料服务协议，对完全或部分丧失自理能力的特困人员，在尊重本人意愿的情况下，鼓励到五保供养中心集中供养。</p> <p>三是发挥临时救助作用。对急难型临时救助，取消户籍地、居住地申请限制，事实清楚、急需救助的由急难发生地实施救助。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进一步发挥临时救助应急、过渡、补充、衔接的作用，对遭遇重大生活困难的，采取一事一议提高救助额度。积极运用“先行救助”方式，进一步提高救助时效性。</p> <p>四是严格按照《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救助管理机构基本规范》《流量未成年救助保护机构基本规范》要求，安全规范化管理。实行目标责任制，提高救助水平，提高救助质量和效率。发放宣传资料和安装引导牌，引导流浪人员在困难时第一时间得到救助。</p> <p>五是提高孤儿养育水平，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p>			
	<p>1. 稳步推进城乡低保提标，精准落实城乡困难群众救助政策。</p> <p>2. 落实特困人员供养制度，按标准发放基本生活费和护理费。</p> <p>3. 提高孤儿养育水平，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p> <p>4. 强化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服务，维护受助人员合法权益。</p> <p>5. 提高临时救助投入水平，对有严重困难的家庭和个人给予应急性、过渡性救助。</p>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低保对象人数	----	33559	
			特困供养人数	----	3649	
			临时救助人次	----	1159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人次	----	79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人数	----	220	
	质	补贴费发放率	≥95%	100%		

量 指 标	保障标准达标率	≥95%	100%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98%	100%	
	申请低保人员核查率	乡镇（街道） 100%、县级不低 于 30%	乡镇（街道） 100%、县级 不低于 3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	100%	
时 效 指 标	补助资金直接支付率	≥95%	100%	
成 本 指 标	城乡低保标准	城市低保控制 在 25-37%之间， 农村低保控制 在 37%-49%之间	城市低保标 准 8400 元/ 年；农村低 保标准 5400 元/年	
	临时救助资金投入水平	不低于上年	113.86 万 元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当地低保标 准 1.3 倍	是我县低 保标准的 1.3 倍。具体为： 农村 7020 元/年，城镇 10920 元/ 年	
	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标准	≥所在市、县 （市、区）最低 工资标准的 10%	分别按河北 省最低工资 标准的 20%、15%和 10%确定失 能、半失能 和全自理特 困人员照料 护理费标 准。具体为： 失能 4320 元/年，半失 能 3240 元/ 年，全自理 2160 元/ 年。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最低养育标准	机构养育孤儿 1750 元/月，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300 元/月	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300 元/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状况改善情况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95%	
说明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对 2023 年部门项目预算情况及绩效进行综合评价，所涉及的 27 个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未偏离绩效目标，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自评等级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